虞城县公安局 2025 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业务装备采购项目第四标段（二次）结果公告

河南邦兴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受虞城县公安局的委托，就虞城县公安局 2025 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业务装备采购项目第四标段（二次）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现就本次招标的结果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虞城县公安局 2025 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业务装备采购项目第四标段（二次）

2、交易项目编号：商政采〔2026〕529 号；采购项目编号：虞财采招-2026-34

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4、采购预算：2020692 元

二、招标公告发布媒体及时间

本项目招标公告于 2026 年 10 月 21 日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商丘市政府采购网》及《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上发布。

三、评审信息

1、评审时间：2026 年 11 月 11 日

2、评审地点：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室

3、评审小组名单：孟荃(组长)，吕文成，李咏梅，周莹，王昕(业主代表)

四、评审结果

经虞城县公安局确认中标人如下：

中标人：河南超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中标价：1986310 元　　大写：壹佰玖拾捌万陆仟叁佰壹拾元整

注册地址：河南省郑州市市辖区郑东新区圃田泽路与美秀路北侧商业楼 531 号

五、主要中标标的

货物类
名称：详见附件 品牌：详见附件 规格型号：详见附件

单价：详见附件

六、否决投标单位及原因：无

七、投标人得分情况

1、投标单位：河南超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主观因素评分：24.8 分；客观因素评分：30 分；投标报价算分：30 分；最终得分：84.8 分；

2、投标单位：河南静旭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主观因素评分：23.6 分；客观因素评分：26 分；投标报价算分：29.73 分；最终得分：79.33 分；

3、投标单位：久星（北京）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主观因素评分：22.4 分；客观因素评分：23 分；投标报价算分：29.52 分；最终得分：74.92 分；

4、投标单位：河南禄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主观因素评分：18.8 分；客观因素评分：24 分；投标报价算分：29.59 分；最终得分：72.39 分；

八、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2 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收取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

收费金额：28835 元

九、公告期限：本项目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十、质疑和投诉渠道：各有关当事人如对结果公告有质疑的，可以在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代表签字），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及本人身份证件（原件）一并提交，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若对回复不满意的，按有关规定向相关监督部门投诉。

十一、其他补充事宜：无

十二、联系方式

1、采购人：虞城县公安局

联系地址：虞城县嵩山路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13462757668

2、集中采购机构/代理机构：河南邦兴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翠竹街 1 号 23 幢 3 层 01 号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17739014523

监督单位：虞城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370-3122832

地　　址：河南省虞城县城关镇滨河路

河南邦兴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12 日